

证券代码：002952

证券简称：亚世光电

公告编号：2025-030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公司职工代表，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不超过 1 名。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王佩姝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王佩姝女士将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非独立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原有董事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佩姝女士任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5 日

附件：王佩姝女士简历

王佩姝，女，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吉林财经大学金融专业，本科学历。2016 年 10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公司行政文员；202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行政办公室副主任；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7 月 14 日，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王佩姝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查询，王佩姝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